

公司代码：600385

公司简称：山东金泰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1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林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顺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9,380,004.27	166,797,074.16	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005,256.49	63,565,764.58	-0.8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2,340.36	2,987,086.04	-251.4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4,179,170.05	6,184,057.91	-3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5,304.36	-4,659,969.7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78,128.91	-1,682,572.1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0	-6.38	减少5.3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 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 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 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 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 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 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 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 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 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 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 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 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5.00	-1,688.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 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 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2,389.74	-3,225,487.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122,584.74	-3,227,175.4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20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5,743,813	17.3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纯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阳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746,235	9.96	0	无		其他
北京盈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1,550,060	7.8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中潞福银投资有限公司—中潞壹号证券投资基金	7,380,000	4.98	0	无		其他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7,349,483	4.96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333,334	3.60	5,333,334	无		国有法人
陆健	4,628,600	3.1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吴少群	3,067,705	2.0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3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敏	1,832,073	1.2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5,743,813	人民币普通股	25,743,813			
杭州纯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阳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746,235	人民币普通股	14,746,235			
北京盈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1,550,060	人民币普通股	11,550,060			
北京中潞福银投资有限公司—中潞壹号证券投资基金	7,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80,00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7,349,483	人民币普通股	7,349,483			
陆健	4,628,6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8,600			
吴少群	3,067,705	人民币普通股	3,067,705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方敏	1,832,073	人民币普通股	1,832,073
郑爱群	1,626,535	人民币普通股	1,626,5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是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间未获知存在关联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
其他应收款	487,794.62	327,728.21	160,066.41	48.84
其他综合收益	15,319,603.37	8,474,807.10	6,844,796.27	80.77
营业收入	4,179,170.05	6,184,057.91	-2,004,887.86	-3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2,340.36	2,987,086.04	-7,509,426.40	-37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28.38	7,009,225.58	-7,078,053.96	-10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8,689.98	7,188,689.98	

其他应收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其他往来款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汇率变动的影响,进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产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服务费收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报告期公司子公司收回委托理财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报告期公司偿还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2 年 7 月 12 日, 公司收到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2012) 历城商初字第 681 号《应诉通知书》及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生物公司”) 的《民事起诉状》。经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收到了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对公司下达的 (2012) 历城商初字第 68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 1、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生物公司借款 2,086,231.70 元; 2、驳回原告生物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 24,130 元, 原告生物公司负担 640 元, 被告公司负担 23,490 元。后公司提起上诉, 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9 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 (2012) 济商终字第 261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结果: 维持原判, 案件受理费 24,130 元由公司承担。

2016 年 12 月 12 日,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出具 (2013) 历城执字第 1887 号执行裁定书, 裁定如下: 查封被执行人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济南市洪楼西路 29 号项下所有房产。

2017 年 6 月 12 日, 公司收到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2013) 历城执字第 1887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 将本案的申请执行人由生物公司变更为济南润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润博物业”)。

2018 年 4 月 12 日, 公司与润博物业签订《执行和解协议》, 公司于当日一次性支付给润博物业人民币 2,109,721.70 元 (其中: 判决借款 2,086,231.70 元、案件受理费 23,490 元) 后, 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即已全部结清, 公司不再欠润博物业任何款项。

2018 年 4 月 17 日, 公司收到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向公司送达的 (2013) 历城执字第 1887 号《执行裁定书》 (终结执行), 主要内容: 润博物业与公司借贷纠纷一案, 申请执行人润博物业与被执行人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润博物业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向本院提交撤回执行申请。依照规定, 裁定如下: 终结 (2012) 历城商初字第 681 号民事判决书的执行, 本裁定书送达后立即生效。

2018 年 4 月 17 日, 公司收到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向公司送达的 (2013) 历城执字第 1887 号《执行裁定书》 (解除查封), 主要内容: 现因被执行人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和解协议, 申请人申请撤回执行, 本案依法终结执行。依照规定, 裁定如下: 解除对被执行人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济南市历城区洪楼西路 29 号房产 (房产证号为: 历城 002841、历城 002840) 的查封。本裁定书立即执行。

(2)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9 日收到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2012) 历城商初字第 676 号《应诉通知书》及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生物公司”) 的《民事起诉状》。经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2014 年 9 月 26 日, 公司收到了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对公司下达的 (2012) 历城商初字第 67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1) 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协助原告生物公司办理济房权证历城字第 002841 号项下第 2 幢、建筑面积为 1519.02 平方米房产的过户手续; (2) 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协助原告生物公司办理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1024 号项下、面积为 1262.37 平方米 (以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1024 号所附宗地图内第 10 点及第 11 点之间的线为准, 向北测量, 面积为 1262.37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案件受理费 34880 元, 由公司负担。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1 日向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开庭审理, 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向公司下达了 (2014) 济商终字第 646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 (1) 维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2012) 历城商初字第 676 号《民事判决书》民事判决及案件受理费的负担; (2) 上诉人公司如不能在本判决指定期限内办理济房权证历城字第 002841 号项下第 2 幢、建筑面积为 1519.02 平方米房产和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1024 号项下、面积为 1262.37 平方米 (以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1024 号所附宗地图内第 10 点及第 11 点之间的线为准, 向北测量, 面积为 1262.37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 其应当向被上诉人生物公司提供相同价值的其他财产。案件受理费 34880 元, 由上诉人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法院判决公司协助被上诉人生物公司办理过户的上述房产（建筑面积为 1519.02 平方米）及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1262.37 平方米）一直由被上诉人生物公司占有和使用，公司已对上述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作了对被上诉人生物公司出资的账务处理，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已不含上述作为出资的房产（建筑面积为 1519.02 平方米）及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1262.37 平方米）。

如按上述判决执行，除公司应承担的案件受理费等相关费用外，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没有其他影响。

(3) 公司对 2017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进展情况说明：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内容为：

“我们提醒财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泰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累计亏损 40,843.42 万元，主营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91.43%，2017 年合并报表利润发生净亏损 696.98 万元。

金泰股份公司本部 2017 年报表利润发生净亏损 912.11 万元，金泰股份公司本部经营困难，不能按规定履行纳税义务，职工的薪酬和社保费未按时发放和缴纳，拖欠职工的薪酬以及欠缴社保费、税款及滞纳金合计 8,032.78 万元。

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金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公司就所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说明如下：

随着经营业务的开展及公司财务状况的改善，公司将逐步解决欠缴的税款及拖欠的职工薪酬等。2018 年 1-9 月份母公司支付的职工薪酬为 190.47 万元、缴纳的税款为 16.54 万元。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若由于公司未披露的或有负债导致公司发生损失，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予以全部承担，并在公司确认发生损失之日起，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在 30 日内以现金的方式补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承诺时间：2014 年 7 月 21 日		是		

			2014年7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4-029					
其他承诺	其他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从2017年10月30日起,至2018年10月29日止的一年之内,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坤投资”)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截止到2017年10月30日,紫光集团持有公司7,349,483股,健坤投资持有公司250,000股)。	承诺时间: 2017年10月30日 承诺期限: 2017年10月30日至 2018年10月29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9日以后,如果紫光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健坤投资需要减持公司股票,须首先减持超额净买入的那一部分股票(即持有公司股票达到其总股本5%以后再买入的股票扣除随后因误操作已经减持的部分),合计194,125.60股,买入成本13.475元/股。如果卖出上述这部分股票产生了收益,收益归公司所有。此外,上述买入成本13.475元/股在未来计算卖出收益之前,应当根据公司未来的分红、送股等行为相应做除权除息处理。	承诺时间: 2017年10月30日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

原因说明：受国际黄金价格波动较大影响，公司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

公司名称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云
日期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3,277,526.31	150,369,159.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000.00	7,69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04,072.65	103,888.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7,794.62	327,728.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4,827.48	650,553.03
流动资产合计	154,620,221.06	151,459,024.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7,214.61	353,169.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954,347.70	4,190,032.23
固定资产	537,751.69	588,664.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960,469.21	10,206,183.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59,783.21	15,338,049.97
资产总计	169,380,004.27	166,797,074.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23,639.99	923,639.99
预收款项	6,895,145.63	6,916,574.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488,147.67	28,257,448.29
应交税费	15,014,579.31	14,519,529.92
其他应付款	55,286,981.83	53,847,863.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83,649.69	983,649.6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7,608,494.43	104,465,05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7,608,494.43	104,465,056.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9,044,405.86	299,044,405.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319,603.37	8,474,807.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373,566.74	16,373,566.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5,839,467.48	-408,434,163.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005,256.49	63,565,764.58
少数股东权益	-1,233,746.65	-1,233,746.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771,509.84	62,332,017.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9,380,004.27	166,797,074.16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91.93	1,394.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32,267.28	177,417.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34,259.21	178,811.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186,093.89	28,186,093.89
投资性房地产	3,954,347.70	4,190,032.23
固定资产	499,455.60	531,862.8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960,469.21	10,206,183.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00,366.40	43,114,172.79
资产总计	42,934,625.61	43,292,984.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23,639.99	923,639.99
预收款项	6,895,145.63	6,916,574.17
应付职工薪酬	29,390,006.87	28,080,293.13
应交税费	14,730,993.31	14,277,141.54
其他应付款	333,982,807.06	328,799,277.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83,649.69	983,649.6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5,922,592.86	378,996,925.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85,922,592.86	378,996,925.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93,634.35	28,693,634.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373,566.74	16,373,566.74
未分配利润	-536,162,316.34	-528,878,290.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2,987,967.25	-335,703,941.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934,625.61	43,292,984.44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9月

编制单位：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376,511.31	2,326,370.66	4,179,170.05	6,184,057.91
其中：营业收入	2,376,511.31	2,326,370.66	4,179,170.05	6,184,057.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29,617.53	3,003,023.74	8,124,413.04	6,919,304.35
其中：营业成本	78,561.51	78,561.51	235,684.53	235,684.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4,007.21	151,741.38	369,904.80	449,212.05
销售费用	316.04		14,595.59	
管理费用	2,824,847.59	2,702,803.72	8,258,600.12	7,352,697.4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3,034.75	27,217.02	-765,928.59	-696,314.3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7,870.19	-24,956.10	-124,259.08	-79,875.44
资产减值损失	-11,149.57	42,700.11	11,556.59	-421,975.3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188.81	13,290.62	146,480.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00		-14,979.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3,301.22	-603,464.27	-3,946,931.37	-588,766.14
加：营业外收入		45,794.21		45,794.21
减：营业外支出	1,122,389.74	1,058,114.38	3,225,487.07	3,095,634.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5,690.96	-1,615,784.44	-7,172,418.44	-3,638,606.17
减：所得税费用	232,885.92	422,968.37	232,885.92	1,021,363.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8,576.88	-2,038,752.81	-7,405,304.36	-4,659,969.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8,576.88	-2,038,752.81	-7,405,304.36	-4,659,969.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8,576.88	-2,038,752.81	-7,405,304.36	-4,659,969.77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44,796.27	-7,052,554.1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44,796.27	-7,052,554.1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44,796.27	-7,052,554.1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954.5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90,750.81	-7,052,554.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99,976.40	-2,882,818.33	-560,508.09	-11,712,523.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9,976.40	-2,882,818.33	-560,508.09	-11,712,523.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5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5	-0.03

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729,365.12	599,603.19	2,059,523.88	1,990,285.78
减：营业成本	78,561.51	78,561.51	235,684.53	235,684.53
税金及附加	104,146.97	141,419.26	357,205.41	419,047.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29,388.71	2,124,449.69	5,497,157.73	5,237,125.5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93.44	24.20	2,260.22	324.2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14,000.00		8,150.00	-109,085.67
加：其他收益			-18,364.10	74,037.87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74,03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569,825.51	-1,670,813.60	-4,059,298.11	-3,718,772.8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122,113.33	1,058,134.93	3,224,727.69	3,093,881.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2,691,938.84	-2,728,948.53	-7,284,025.80	-6,812,654.1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691,938.84	-2,728,948.53	-7,284,025.80	-6,812,654.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1,938.84	-2,728,948.53	-7,284,025.80	-6,812,654.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91,938.84	-2,728,948.53	-7,284,025.80	-6,812,654.1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5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5	-0.05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6,825.00	6,092,183.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4,259.08	2,792,33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1,084.08	8,884,522.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8.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2,982.54	3,216,75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298.29	581,79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2,574.80	2,098,88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33,424.44	5,897,43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2,340.36	2,987,086.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16.65	74,03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3,939.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16.65	7,037,977.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35.00	28,75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310.0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45.03	28,75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28.38	7,009,22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88,689.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8,68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8,689.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99,535.85	-6,428,122.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8,367.11	-3,620,500.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369,159.20	155,563,78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277,526.31	151,943,282.12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9月

编制单位：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4,395.24	2,941,15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4,395.24	2,941,155.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4,649.10	1,873,34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438.99	118,380.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884.04	994,86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4,972.13	2,986,59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3.11	-45,436.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03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37.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8,835.00	28,752.00

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5.00	28,75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5.00	45,285.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56	-150.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4.37	918.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1.93	767.81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